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ClouDr Group Limited 智雲健康科技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5)



獨家配售代理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已告達成，並已於2025年3月17日完成發行本金總額4,5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基於初步換股價每股轉換股份2.10港元計算，可換股債券可兌換為16,645,500股轉換股份，相當於(i)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58%及本公司經發行轉換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2.51%。轉換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繼該公告之後，董事會謹此補充有關認購人背景及認購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影響的其他詳情：

### 認購人的補充資料

認購人A為Hygge Life Co.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國際商業和貿易以及投資控股。認購人C為Global Connectivity Group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認購人A及認購人C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一名澳大利亞公民，彼為一名專業投資者及獨立第三方。

認購人B為Foresee International Fund SPC — Foresee International Fund Conservative SP。Foresee International Fund SPC (「**Foresee SPC**」) 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獨立投資組合公司，以私人投資基金形式營運。Foresee International Fund Conservative SP (「**Foresee Fund**」) 為Foresee SPC的獨立投資組合。Foresee Fund的投票權管理份額由富善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富善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亦為Foresee Fund的投資經理。富善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一間於香港成立的持牌法團，可於香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及為獨立第三方。Foresee基金的無投票權股份由獨立第三方的廣泛投資者持有，其中無一人持有Foresee Fund無投票權股份的權益超過30.0%。

認購人D為中國公民及本集團人力資源主管。於本公告日期，除認購人D持有本公司10,087,000股股份外，其他認購人均未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認購方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 對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董事會注意到，該公告的股權架構圖並無考慮認購方D持有本公司的現有股權。董事會謹此澄清本公司於以下時間的股權架構：(i)於本公告日期；及(ii)於可換股債券悉數轉換後，並載列如下：

	於本公告日期		於可換股債券 獲悉數轉換後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b>董事及主要股東</b>				
匡明先生 <sup>(1)</sup>	134,341,185	20.80%	134,341,185	20.28%
左穎暉女士 <sup>(2)</sup>	3,185,000	0.49%	3,185,000	0.48%
<b>認購人及其他股東</b>				
認購人A	—	—	7,398,000	1.12%
認購人B	—	—	5,548,500	0.84%
認購人C	—	—	184,950	0.28%
認購人D	1,008,700	1.56%	11,936,500	1.80%
其他股東	498,105,645	77.14%	498,105,645	75.20%
	<u>645,718,830</u>	<u>100%</u>	<u>662,364,330</u>	<u>100%</u>

附註：

1. 匡先生為本公司的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134,341,185股股份包括(i) HaoYuan health Limited (前稱智雲健康有限公司)持有的94,571,580股股份。HaoYuan health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匡先生(作為委託人)設立的信託持有，信託的受益人為他本人及其家人。匡先生被視為於HaoYuan health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ii)就本公司合共39,032,605股股份授予匡先生的多項表決代理權。於上市前，SIG Global China Fund I, LLLP、FORTUNE SEEKER INVESTMENTS LIMITED、Treasure Harvest Investments Limited及Tembusu HZ II Limited(各自為「委託授出人」)與匡先生訂立投票權委託協議，據此各委託授出人授予匡先生(擔任彼等各自的代理人)各委託授出人在上市時持有的50%股份的表決代理權，合計佔本公司表決權約6.65%；及(iii)匡先生直接持有的737,000股股份。
2. 左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告所披露的額外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的任何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智雲健康科技集團\*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匡明

香港，2025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匡明先生及左穎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偉力博士、張賽音先生及Ang Khai Meng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